

110 年臺北市第 46 屆「CONTI」中正盃排球錦標賽競賽規程

- 一、宗旨：為推廣全民體育，提倡青少年正當休閒娛樂，提升排球技術水準，以促進身心健康。
- 二、指導單位：臺北市政府體育局、中華民國排球協會。
- 三、主辦單位：臺北市體育總會、臺北市立內湖高工。
- 四、承辦單位：臺北市體育總會排球協會。
- 五、協辦單位：臺北市立南湖高中、臺北市立明湖國中、臺北市立誠正國中、臺北市內湖區明湖國民小學、臺北市中山區五常國民小學、臺北市松山區三民國民小學。
- 六、贊助單位：CONTI 詠冠體育用品有限公司。
- 七、比賽日期：110 年 11 月 20 日至 11 月 22 日（星期六至星期一）。
- 八、比賽地點：臺北市立內湖高工、臺北市立南湖高中、臺北市立明湖國中、臺北市立誠正國中、臺北市內湖區明湖國小、臺北市中山區五常國小、臺北市松山區三民國小。
- 九、比賽規則：採用中華民國排球協會公佈之 2019-2020 排球規則。
- 十、比賽分組資格制度如下：

組 別	網 高	比 賽 制 度	選 手 資 格
一、少年男童六年級組	2.00 M	一、比賽制度視報名隊數多寡決定之。各組皆採三局二勝制。第三局採 15 分制。少年組取消自由球員制。 二、循環賽計分以勝一場得二分，敗一場得一分計算之。如一隊棄權時，除該隊取消參賽資格外，所有與該隊比賽之球隊的積分也不予計算。 三、如有兩隊或兩隊以上積分相等時，以該組所有比賽勝負分數之商判定名次；再相等時，以該組所有比賽勝負局數之商判定名次；再相等時如屬二隊則以勝者為勝，三隊以上則由大會抽籤決定之。	一、青年男女組： 凡臺北市各公私立高中、高職等學校在籍學生均可代表其學校組隊參加。
二、少年女童六年級組	2.00 M		二、青少年男女組： 凡臺北市各公私立國民中學在籍學生均可代表其學校組隊參加。
三、少年男童五年級組	1.90 M		三、少年男女童六年級組： 限國小六年級以下學生參加，且同一球員不得跨隊或跨組報名參賽。
四、少年女童五年級組	1.90 M		四、少年男女童五年級組： 限國小五年級以下學生參加，且同一球員不得跨隊或跨組報名參賽。
五、青少年男子組	2.35 M		
六、青少年女子組	2.20 M		
七、青年男子組	2.43 M		
八、青年女子組	2.24 M		

十一、比賽用球：(一) 少年五年級組採用 CONTI 三號彩色膠球。

(二) 少年六年級組採用 CONTI 四號彩色膠球。

(三) 其他各組採用 CONTI 五號彩色皮質球。

十二、報名手續：

(一) 日期：自即日起至 11 月 1 日 (星期一) 下午 5 時止，請下載報名表填寫完整後，mail 至：abaol012@paya227.com 信箱，寄件後請以電話確認。

(二) 聯絡人：大會競賽組 黃宗寶老師。

電話：0976-436-365。

(三) 報名人數：領隊、教練、助理教練、管理各1人，隊員(含隊長)可報名18人。

(四) 球隊報名需登錄球員球衣號碼及自由球員，未登錄球員球衣號碼不受理報名，未登錄自由球員則視為無自由球員配置，不得異議，若須更換自由球員或球衣號碼，請於領隊會議中提出。

(五) 最後確認 12 人名單，將以球隊報名名單之前 12 人為確認名單，報名截止後大會將主動自後刪除多餘球員，並不得再更改確認名單，請球隊注意球員名單順序。

(六) 報名費：各組每隊新台幣 1500 元整。

匯款資訊

銀行：臺灣土地銀行 (005)

戶名：臺北市體育總會排球協會

匯款帳號：008 001085981

完成匯款後，請至臺北市體育總會排球協會粉絲專頁告知組別、隊伍、匯款帳號末五碼，確保完成報名程序。

十三、抽籤：

110 年 11 月 5 日 (星期五) 下午三時假臺北市忠義國小視聽教室舉行，未到者由大會代抽，不得異議。

十四、球隊報到：110 年 11 月 20 日 (星期六) 上午 8 時前於臺北市明湖國小報到。

十五、領隊會議：110 年 11 月 20 日 (星期六) 上午 8 時 30 分假臺北市明湖國小舉行。

十六、獎勵：各組前四名優勝隊伍由大會分別頒發獎盃乙座以資鼓勵。

十七、申訴：

(一) 比賽爭議如規則上有明文規定及有同等意義之解釋者，以裁判判決為終決，不得提出抗議。

(二) 若需查驗證件，應於比賽開賽前提出；對運動員資格提出抗議，需在該場比賽結束前提出，否則不予受理。

(三) 合法之抗議由各單位領隊簽名蓋章，並附保證金新台幣叁仟元整，以書面在該場比賽結束一小時內，向大會審判委員會提出。

(四) 審判委員會接受申訴後，應即召開會議解決，如認為其申訴無理時，得沒收其保證金，充大會獎品之用。

十八、附則

(一) 凡參加各組之隊職員在出場比賽期間應帶國民身分證，高中、國中球員應帶學生證，國小學生需帶學生證或貼有相片之在學證明書 (須蓋關防、相片騎縫加蓋校長職官

章)，所有證件均須為正本。

(二)同一球員不得報名二隊以上(含跨組)，違者取消該球員參賽資格。

(三)球隊比賽服裝及襪子之式樣、顏色應整齊劃一，球衣胸前、背後均應有明顯號碼(1~20號)，隊長胸前號碼下應有明顯標識，球衣並應有明顯隊名，否則不予出賽。

(四)循環賽計分方法

1.勝一場得二分，負一場得一分，棄權零分，以積分多寡決定名次。

2.如二隊以上積分相等時，以各隊在該賽程所勝總分除以所負總分，以其商之多寡判定名次。

3.如前項勝負分數之商相等時，則以各隊在該循環全部賽程所勝總局數除以所負總局數，以其商之多寡判定之。

4.如上項商數仍相等時，如屬二隊則以勝者為勝，三隊以上則由大會抽籤決定之。

5.自動棄權：任何球隊無論任何情況之下自動棄權，與該隊相關球隊比賽成績不予計算，並取消該隊未賽完之賽程，並依籌委會規定予以懲處。

6.沒收比賽：於比賽中經裁判處予沒收該場比賽，該場已賽完之局(分)數應予保留，並給予對隊應獲勝之局(分)數，該隊未賽完之場數仍可繼續出場比賽。

(五)凡報名未出賽單位，二年內不接受報名。

(六)有關競賽規定及各組賽程表請上FB臺北市體育總會排球協會查詢，不另行通知。

十九、本規程如有未盡事宜，得由本會修改並函送臺北市政府體育局核備後公布之。

110 年臺北市 conti 中正盃排球錦標賽 報名表

隊名		組別	
通訊處			
聯絡人		手機	
E-Mail			

項次	職稱	姓 名	球衣號碼	項次	職稱	姓 名	球衣號碼
	領隊		/		助理教練		/
	教練		/		管理		/
1	隊長			10			
2				11			
3				12			
4				13			
5				14			
6				15			
7				16			
8				17			
9				18			

註：

1- 若有自由球員，請於「職稱」欄另外填寫「L」，每隊最多報名二名自由球員。
 電子檔請於 110 年 11 月 1 日(星期一)下午 5 時前寄至 abao1012@paya227.com 信箱。